

证券代码：300332

证券简称：天壕节能

公告编号：2015-066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为 2,715,000 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8251%；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2,542,500 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7727%；实际可减持数量为 1,680,000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5106%。
-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7 月 21 日。
- 3、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壕节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同意根据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8 名，可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715,000 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8251%；具体内容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程序

1、2014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其后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2014年5月5日，公司获悉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以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审议并实施该股权激励计划。2014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4年7月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4、2014年7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及授予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公司向38名激励对象授予905万股限制性股票，并确定授予日为2014年7月9日，授予价格为6.38元/股。

5、2015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二、董事会关于满足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说明

（一）锁定期已满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解锁。第一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锁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公司确定的授予日为2014年7月9日，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已届满。

(二) 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成就说明

序号	解锁条件	成就情况
一	<p>天壕节能科技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p> <p>(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2) 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p> <p>(3)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p>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p>
二	<p>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p> <p>(1) 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p> <p>(2) 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p> <p>(3)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4) 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情形。</p>	<p>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p>
三	<p>业绩指标考核条件：</p> <p>(1) 2014年净利润较2012年不低于45%；且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5%。</p> <p>(2) 锁定期2014年净利润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p> <p>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p>	<p>公司201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559.19万元，比2012年增长61.93%，且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8,309.56万元；公司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44,775.05万元，比2012年增长73.97%。</p> <p>综上所述，公司达到了</p>

		业绩指标考核条件。
四	根据公司现有考核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达标。	2014年度，38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均达标，满足解锁条件。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期解锁相关事宜。

三、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7月21日。
- 2、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为 2,715,000 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8251%；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2,542,50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7727%；实际可减持数量为1,680,00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5106%。
- 3、本次申请解锁的激励对象共 38 人。
- 4、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第一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	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实际可减持数量
王坚军	董事兼总经理	200	60	140	50	0
闫冰	副总经理	145	43.5	101.5	36.25	0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36人）		560	168	392	168	168
合计		905	271.5	633.5	254.25	168

注1：本次申请解锁激励对象中，王坚军先生和闫冰先生为公司高管，合计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345万股，本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103.5万股，根据相关规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可出售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股总数的25%，因此上述2名高管本期解锁后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合计86.25万

股，17.25万股计入高管锁定股。

注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18号（证监会公告〔2015〕18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2015年7月8日起六个月内不得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票。因此，高管王坚军、闫冰当前实际可减持的股份数量为0。

四、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 例 （%）		数量（股）	比 例 （%）
一、限售流通股	15,370,155	4.67	-2,542,500	12,827,655	3.90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9,050,000	2.75	-2,715,000	6,335,000	1.93
04 高管锁定股	6,320,155	1.92	+172,500	6,492,655	1.97
二、无限售流通股	313,679,845	95.33	+2,542,500	316,222,345	96.10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00	0	0	0.00
三、总股本	329,050,000	100.00	0	329,050,000	100.00

特此公告。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5日